

（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包号：第3包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浐灞国际港教育局的西安浐灞国际港教育局2025年全区学校教育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（家具类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文件柜、教师办公桌椅、办公桌、办公椅、教师办公桌椅、办公铁皮柜、教师桌、教师椅、柜子、校长办公桌、副校长办公桌、校长办公凳、校长办公室柜子、副校长办公室柜子、校长桌前椅、茶水柜、三人沙发、茶几、会议桌、会议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广立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1193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9.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课桌椅、课桌凳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北极智星教育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2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25.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书包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厦门托普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9581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27.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北极智星教育装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3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注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本项目为货物采购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，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